



人权理事会  
第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 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决议\*

17/21

### 向科特迪瓦提供人权领域的援助

人权理事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和其他有关人权条约，

忆及大会 2006 年 3 月 15 日第 60/251 号决议，

还忆及人权理事会 2007 年 6 月 18 日关于体制建设的第 5/1 号和关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行为守则的第 5/2 号决议，强调任务负责人应根据这两项决议及其附件履行职责，

又忆及人权理事会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举行的科特迪瓦人权状况特别会议所通过的关于 2010 年总统大选结束后人权状况的第 S-14/1 号决议，以及理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25 日通过的第 16/25 号决议，其中决定派遣一个独立的国际调查委员会，调查围绕着科特迪瓦在 2010 年 11 月 28 日总统大选以后发生的严重滥用和侵犯人权行为指控的事实和情况，

重申所有国家都必须增进和保护《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和它们参与缔结的国际人权条约所载各项人权和基本自由，

\* 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将载于理事会第十七届会议报告(A/HRC/17/2)，第一章。

还重申各国负有责任增进和保护所有人人权和基本自由，调查所有缔约方据指称违反国际法、包括违反人权法的行为，并依法惩处有这类行为的案犯，无论其政治背景或军阶，

欢迎国际社会、特别是非洲联盟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所发挥的作用，它们努力制止暴力、消弭冲突、采取行动以加强对民主规则的尊重和法治，并且改善科特迪瓦的人权状况，

还欢迎科特迪瓦当局决定邀请科特迪瓦调查委员会调查与 2010 年 11 月 28 日科特迪瓦总统大选以后所发生的事件有关的事实和情况，

注意到调查委员会<sup>1</sup> 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sup>2</sup> 作为人权理事会第 16/25 号决议的后续行动所提交的报告，

关注虽然科特迪瓦的人权和安全状况已大大改善，仍然存在重大挑战，

1. 欢迎阿拉萨内·瓦塔拉按照科特迪瓦人民在 2010 年 11 月 28 日总统大选中所表达的意志和国际社会的承认，于 2011 年 5 月 21 日就任科特迪瓦总统；

2. 呼吁立即停止科特迪瓦的暴力行为、包括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和该国一些地区正在发生的局部暴力行为，并且尊重各项人权和基本自由；

3. 关切地注意到当地的人道主义局势，呼吁联合国各机构和其他有关各方继续与科特迪瓦政府合作，以提供人权保护，并对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给予适当的支持，以协助他们安全地自愿返回家园；

4. 敦促科特迪瓦政府增进和保护各项人权和基本自由、特别是为此采取措施以消除和处理诸如任意拘留和暴力侵害妇女和儿童等侵犯人权行为的根本原因，确保性暴力行为的受害者得到适当的医疗以及心理援助和赔偿，并且依法惩处这类暴力行为的案犯；

5. 注意到国际调查委员会的建议和科特迪瓦为执行该委员会的建议以主权方式采取的如下措施：

(a) 成立由妇女充分和平等参加的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以便进一步为科特迪瓦人民争取和平；

(b) 由国家司法机关和军事法庭起诉犯罪嫌疑人；

(c) 科特迪瓦接受国际刑事法院的管辖权，以及瓦塔拉总统请求该法院检察官对在科特迪瓦发生的最严重罪行进行调查；

(d) 科特迪瓦承诺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

---

<sup>1</sup> A/HRC/17/48。

<sup>2</sup> A/HRC/17/49。

6. 欢迎调查委员会为执行其任务所开展的工作；
7. 请科特迪瓦政府与国际社会合作，以改善人权状况，并努力落实调查委员会的建议；
8. 决定将调查委员会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转交大会；
9. 还决定建议大会将调查委员会的报告转发给联合国各有关机构；
10. 还决定规定科特迪瓦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任期为一年，负责协助科特迪瓦政府和有关行为者为落实国际调查委员会的建议和人权理事会的决议，包括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联合国有关机构向国际社会提出的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
11. 请独立专家与科特迪瓦当局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非洲联盟和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的人权部门合作，并提交一份报告供人权理事会第十九届会议审议；
12. 请高级专员为独立专家充分履行任务提供其所需要的一切协助；
13. 呼吁高级专员为科特迪瓦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成立和运作提供技术援助，并与科特迪瓦政府和有关行为者进行必要合作，以确认还应在哪些领域协助科特迪瓦履行其人权义务；
14. 呼吁联合国会员国在国际合作框架下，并呼吁联合国有关机构和国际金融机构应科特迪瓦提出的要求提供适当的技术援助，以便：
  - (a) 提倡尊重人权、打击有罪不罚和改革安全及司法领域，包括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 (b) 支持政府与国家重建与和解有关的努力，特别是实行过渡时期司法机制；
  - (c) 请国家人权委员会根据《巴黎原则》，确保其独立性，以保护和增进科特迪瓦人的基本权利；
15. 请秘书长继续向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提供支持，特别是向人权部门提供有关的物质和人力资源，以加强其业务能力；
16. 请高级专员向人权理事会提交一份最新报告，说明科特迪瓦的人权状况，供其第十八届会议审议；
17. 决定在议程项目 10 下继续审议这个问题。

第 34 次会议  
2011 年 6 月 17 日

[未经表决获得通过]